

证券代码：920106

证券简称：林泰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5-122

江苏林泰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0 月 28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林泰新材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通讯方式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10 月 24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刘健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：
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江苏林泰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、制度的相关规定和要求，公司结合 2025 年第三季度实际经营情况，编制了《2025 年三季度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

露的《2025 年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12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江苏林泰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江苏林泰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林泰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30 日